

项目编号：ZXY-2025-1029

宁陕县老旧小区改造（210 国道片区）小区内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三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宁陕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代理机构：中兴源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月

特别提醒

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

一、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电子开标、评标无法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4、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二、关于投标

1、购买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5、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三、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1.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在全省统一交易平台填写投标信息，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加密和解密必须为同一数字

认证证书，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涉及二次报价的必须使用主证。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完成电子流程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关于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1. 文件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本项目招标投标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

2. 文件开启与解密

(1)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锁）在各自办公场所的电脑上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涉及到二次报价的，一定携带主锁报价，只有主锁才有签章功能，二次报价才能完成。

(2) 电子开标、评标无法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3) 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4)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a.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 b.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c.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 d.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25
第四章 磋商评审办法.....	28
第五章 合同样本.....	34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宁陕县老旧小区改造（210 国道片区）小区内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三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XY-2025-1029

项目名称：宁陕县老旧小区改造（210 国道片区）小区内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三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502,134.73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宁陕县老旧小区改造（210 国道片区）小区内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三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2,502,134.73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502,134.73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宁陕县老旧小区改造（210 国道片区）小区内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502,134.73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宁陕县老旧小区改造（210 国道片区）小区内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三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0) 《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11)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详见<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13)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4)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5) 《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首台(套)及创新产品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17号); (16)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17)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宁陕县老旧小区改造(210国道片区)小区内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三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财务状况: 提供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7、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并提供廉洁承诺书（格式自拟）；

9、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0月30日至2025年11月05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11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融资平台：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1）投标供应商应按《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投标企业和采购代理机构互联网注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公告》要求办理 CA 数字证书。

（2）投标供应商使用捆绑 CA 证书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www.sxggzyjy.cn:9002/TPBidder>）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供应商”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网络平台机构：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方式：0915-2110976；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4）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采购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5) 电子采购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采购文件(*.SXSZF);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采购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采购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6) 电子采购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采购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7)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各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址:<http://ak.sxggzyjy.cn/>)下载最新发布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址:<http://ak.sxggzyj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或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如有技术问题,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280095。

(8) 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完成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入库,具体详见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

(9) 本次采购项目编号统一为:ZXY-2025-1029,其它地方不一至的以此编号为准。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陕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宁陕县豪迈客运中心4楼

联系方式:0915-682560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兴源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产业基地航都绿洲17号楼三单元21层

联系方式：029-8115137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雷亚妮

电话：029-81151373

中兴源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9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等文件规章和规定执行。

1、名词解释

1.1采购人：宁陕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采购代理机构：中兴源招标有限公司

1.3监督管理机构：宁陕县财政局

1.4供应商：响应并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1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1.1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规定；

（2）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限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

2.1.2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② 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

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③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3)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1.3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 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 投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2.2 价格优惠比例

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所以在价格上不再执行折扣优惠。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3.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工程和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第四章 磋商评审办法

第五章 合同样本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及补充

4.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采购单位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4.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4.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4.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5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4.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5. 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

6. 合格的供应商

6.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有能力提供

本项目所需服务、工程的供应商均可磋商。

6.2 供应商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提交以下资格证明文件以便评审审查：

- (1)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财务状况：提供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 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 (7)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8)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并提供廉洁承诺书（格式自拟）；
- (9)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2. 以上必备文件不能全部提供的，将拒绝其磋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附扫描件加电子签章（若有与法律规定不一致的，须按现行法律法规提供相应证书或材料）。

3.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6.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项目（分标段的按标段）的服务采购中同时参与磋商，否则均为无效磋商。

6.4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的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磋商无效。

6.5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磋商。

6.6 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磋商，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6.7 本项目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磋商方案，否则，其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6.8 项目踏勘方式：本项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需要现场踏勘的，由供应商自行踏勘，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负，费用自理。如需踏勘，请按磋商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联系采购人。

7、合格的工程、服务

7.1 投标所需服务或工程，均应来自上述第 6 条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7.2 供应商为本采购项目所承担的建设工程，必须是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工期、质保期等要求，达到合格工程质量标准。

7.3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质量不合格工程，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 联合体磋商（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8.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8.2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8.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并在磋商文件中申明。由同一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并以磋商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商务评审的依据。由不同专业的供应商组成联合体，首先以磋商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对应的供应商的应答材料确定。

8.4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磋商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协议连同磋商响应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8.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9. 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构成和格式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其磋商无效。

9.2 制作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提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限内登录陕西省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下载电子采购文件，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采购文件导致不能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由此产生的

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9.3 供应商提交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包括与本项目磋商相关的资料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9.4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明确表达磋商意愿，详细说明磋商方案、承诺及价格等。

9.5 供应商应及时下载磋商文件和答疑文件，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必须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10、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递交及解密

10.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须在文件签章规定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0.2 文件的递交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磋商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0.3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解密

10.3.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造成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10.3.2 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插入 CA 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投标人登录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10.3.3 开标签到

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后不能签到，供应商须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10.3.4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

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10.3.5 注意事项

①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②投标截止时间后不能签到，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980000。

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③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不见面开标方式因投标人不来开标现场，资格审查如需提供原件，请按磋商文件中要求，在响应文件中上传电子版。

④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⑤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由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自动唱标。

⑥供应商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标书解密。所有供应商解密完成后由开标人员将响应文件导入不见面开标系统。

10.2.3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供应商拒绝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采购文件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的；

（3）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注：对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方式解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11.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1.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标记和递交，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2.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保证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磋商资料、证明文件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磋商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磋商报价

13.1 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任何超过最高限价（预算）的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13.2 供应商应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磋商所要求服务的所有有关费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13.3 本项目磋商报价为人民币报价，供应商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费、风险费、税金等本项目包含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应根据自身企业成本、利润、风险等因素，并结合项目特点、服务范围、主要工作内容及当前市场情况及企业的技术力量、管理水平、经济效益等因素，自主报价。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任何有选择的磋商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13.4 磋商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5 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13.6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磋商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拒绝该供应商的磋商。

13.7 磋商报价：固定总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3.8 凡因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10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4. 磋商有效期

14.1磋商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有效期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14.2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15. 磋商保证金：无

1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磋商人串通磋商，其磋商无效：

16.1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6.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16.3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6.4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6.5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四、磋商与评审

17、磋商

17.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7.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开标、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授权代表不到现场参加开标，须自行在各自办公场所，自备电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磋商。

17.3 磋商小组将分别与每位供应商远程进行磋商，请及时关注不见面开播大厅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17.4 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在自备电脑上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登录系统进行二次报价，系统按照评标规则自动排序。

二次报价网上操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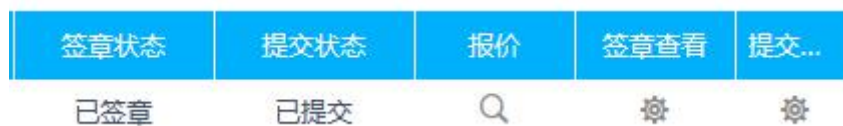
（1）插入 CA 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sxggzyjy.cn/>）；

（2）点击右上角我的项目，选择本次开标项目，点击项目流程；

（3）点击网上报价；

(4) 报价：点击  报价，输入金额（注意大小写一致、报价单位）；

(5) 签章查看：点击  ，选择单页签章，点击报价表右下角签章；



(6) 确认无误如图：

(7) 提交。

18. 评审组织

18.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18.2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得在磋商后使用任何方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18.3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时间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磋商小组根据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19. 评审原则

19.1磋商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9.1磋商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齐全等。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在资格性审查时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19.2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响应性进行审查。

19.2.1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构成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磋商响应文件；

19.2.2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清晰可辨、真实、有效；磋商有效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规定；授权期限是否满足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

19.2.3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磋商方案是否有重大缺漏项、偏离；磋商商务条款是否有重大偏离；是否满足本次磋商的特殊要求；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作出了实质性修改；

19.2.4磋商报价，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 （1）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 （2）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 （3）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4）未超出采购限价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19.3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磋商处理：

19.3.1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开启与解密、供应商拒绝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开标所用CA锁与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采购文件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3.2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的，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磋商响应文件的；

19.3.3磋商响应文件规定处无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19.3.4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9.3.5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

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

19.3.6磋商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19.3.7不满足磋商文件商务要求的；

19.3.8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19.3.9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9.3.10供应商在同一份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同一产品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19.3.11供应商在采购人以往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且造成重大影响的；

19.3.12供应商的磋商内容与磋商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不一致的；

19.3.13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磋商响应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罚；

19.3.14符合磋商文件中其他有关拒绝磋商或无效磋商响应文件条款的。

20.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的主动澄清。

21.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21.1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1.2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1.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1.4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磋商报价，供应商应无条件接受。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磋商无效。

22. 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3. 综合评审

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按照《评审要素和分值分解表》规定的内容进行综合评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根据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24. 评审过程的保密

24.1 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4.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和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向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磋商应做无效磋商处理。

25. 编写评审报告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小组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报送采购人审核。

26. 确定成交候选人

26.1 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办法，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磋商小组将综合排名前三名的供应商推荐为成交候选人；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并列，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

26.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26.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供应商。

26.4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7. 关于磋商活动供应商数量的最低要求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等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废标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7.3 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7.4 根据财库[2015]124 号文件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废标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五、成交与签约

28. 成交通知

磋商结束后，自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和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对本次成交结果公告1个工作日。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 签订合同

29.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个日历日内，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或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9.2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9.3成交供应商应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29.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0. 成交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收费：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计算方法（按标段）收取。

本项目成交服务费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中兴源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南支行

账号：129908066510102

31. 质疑

31.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质疑函应该包含以下主要内容：

31.2.1 质疑供应商的基本情况信息：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电话、邮编；

31.2.2 所质疑的政府采购项目的信息：包含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项目名称、包（标段）、编号；

31.2.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质疑事项不得超出法定范围并且与质疑供应商有利害关系；

31.2.4 质疑所依据的事实、理由和法律依据及证明材料；

31.2.5 质疑函需要加盖质疑供应商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31.3.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31.3.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1.3.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31.3.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31.3.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31.3.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31.3.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31.3.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1.4 质疑答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按规定的时间进行回复。

32. 其他

32.1 磋商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初步评审---分别磋商---第二次报价（最终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以供应商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总报价为第一次报价；分别磋商后，供应商现场填报的磋商响应总报价为第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32.2 本项目为电子化不见面开标，磋商响应单位须使用上传磋商响应文件时的锁，进行二次报价。磋商二次报价，供应商按照要求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范围内使用 CA 锁提交二次报价，在规定时间内二次报价提交不成功的均为无效报价，磋商小组在综合比较与评价时将使用一次报价进行报价评审，二次报价作为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在采购内容无实质性变更下，不得高于一次磋商报价。

32.3 当第二次报价全部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磋商失败。

32.4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三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1、现状

G210 国道西侧如意小区以南现有排水沟一道，作为日常排泄雨水之用，排水沟尺寸为 $B \times H = 0.45 \times 0.7\text{m}$ 。但近年来，由于沿线房屋改造等原因，用户污水通过敷设在沟内的一趟污水管道进行排放，但因年久失修，已破损，因此用户污水源源不断流入排水沟内，造成臭水淤积，严重影响周围居民的生活环境。因此，本次拟新建污水管道，并对原排水沟进行清淤并对沟底及部分沟壁进行修复，从而从根源上实现雨污分流。

2、工程建设规模

本项目位于宁陕县县城北侧 G210 国道沿线，起点位于如意小区门口，终点位于德安桥，项目全长 1115.582m，污水管道采用单侧布置，距排水沟壁 0.65m，管径均按 DN300，建设现浇混凝土检查井 31 座，分三段排入长安河截污干管内。因沟槽开挖导致道路右侧车道边缘线以及部分道路减速振荡标线、人行横道线等标线被破坏，在管道敷设完成及道路恢复完成后对其进行恢复。

污水管道采用单侧布置，距排水沟壁 0.65m，管径均按 DN300 设置，具体布置详见“WS-01 管位标准横断面布置图”及“WS-02 污水管道平面布置图”。

污水管道分三段排放：

第一段（K0+144~K0+745 段）：由北向南并经过 K0+736 处过路涵洞向东，最终排入长安河截污干管内，本段污水管道长度为 648m；

第二段（K0+755~K0+845 段）：由北向南并经过 K0+842 处过路涵洞向东，最终排入长安河截污干管内，本段污水管道长度为 117m；

第三段（K0+863~K1+064 段）：由北向南并经过 K0+842 处过路涵洞向东，最终排入长安河截污干管内，本段污水管道长度为 216m。

3、工程投资估算

本工程最高限价 2502134.73 元，投标报价其他要求不得高于招标最高限价，报价应包括完全本项目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税金等。

二、材料与验收

1、本工程材料品牌或价格参考市场价，投标人自主报价。

2、工程材料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由采购人确认后方可使用。凡在工程实施过程因设

计变更引起的施工费用，由发包方和承包方共同签字确认后协商解决。

3、承包方供应的材料应按合同规定按时、按质、按量供应，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检验证书才能用于工程。发包方采用抽检办法责成承包方分批次进行检测，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4、因材料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损失（包括仓库保管费）由材料采购方负责。

5、根据工程需要，经发包人代表签证，承包方可使用代用材料。因发包方原因使用时，由发包方承担增加的经济支出，因承包方原因使用时，由承包方承担增加的费用。

6、因材料供应不及时造成停工待料时，其停、窝工损失由供货责任方承担。

三、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1、本工程质量等级要求为合格。

2、承包方必须按照招标要求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组织施工，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做到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工程竣工验收质量达到采购人要求的合格标准。

3、本工程所需施工材料、设备均由承包方负责供应，必须满足设计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并应具有合格证等质量证明资料，经发包方人员认定后方可使用。

4、各工序应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工后，应进行检查，相关专业工种之间应及时进行交接检验，并形成记录。未经检查验收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

5、工程完工后，承包方应在组织有关人员进行自行检验评定后，向发包人提交工程验收报告及相关施工资料。

6、保修期依据国务院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条规定，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的，施工单位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保修期过后，如出现质量问题，亦应积极协助解决。

7、服务承诺：要求具有完善的保修服务体系，高效的工作作风，高水平的技术维修人员。

四、工程施工配合要求

1、发包方责任：

1.1 负责工程的总体协调和管理；

1.2 确认承包人的总体方案和施工方案；

1.3 审查承包人的施工人员并办理出入证；

1.4 协助承包人协调水、电及临时设施等相关事宜，为施工创造条件。1.5 组织对施

工材料及总体工程进行验收。

2、承包方责任：

2.1 负责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并经发包方确认；

2.2 按照响应文件中确定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工程方案进行施工，确保按期完工，工程计划及进度调整必须征得发包人同意。

2.3 服从发包方的管理，施工人员必须经发包方审定，遵守发包方的有关规定，服从管理，文明施工。

2.4 负责施工区域内的安全、保卫及消防工作。

2.5 负责交工前的产品保护工作。

2.6 做好安排，合理调度人员，保证连续施工，确保按期完工。

2.7 施工期间水、电等相关事宜的协调及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五、质量验收标准

按国家及相关地方政策规范执行。

六、暂列金

其他项目清单中暂列金，管网工程暂列金 14830.29 元，道路工程暂列金 103929.44 元，任何原因最终支付总价都不超过合同价。

七、其他

未尽事宜，请参考本项目最高阶价、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项目计划工期：60 天。

预付款：以合同约定为准。

第四章 磋商评审办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成交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二、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1.1 资格性审查。

如果供应商不满足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要求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1.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从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对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2.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

1.2.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是否齐全。

1.2.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磋商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未做出实质性修改。

1.2.4 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1.2.5 磋商保证金是否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时间提交磋商保证金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1.3.1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

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3.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它内容。实质性变动得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综合评审

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按照下列《评标要素和分值分解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评价、比较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审要素和分值分解表

1. 资格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3	财务状况	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内容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磋商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资质证书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7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建工程并提供承诺书;
8	承诺书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9	“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记录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	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并提供廉洁承诺书
1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2	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提供非联合体承诺书

备注: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2.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	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签署、加盖公章是否齐全

3	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	磋商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未做出实质性修改。
4	报价	未超过采购预算或限价

备注：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3. 详细评审分值表

类别	分值	评标标准
价格评审	报价 30 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得 30 分，其他各供应商的最后磋商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
项目总体施工方案	10 分	对磋商响应文件中项目整体组织实施方案计划、施工方法、工序及技术措施等内容的完整性、全面性、可行性进行评审。根据其响应优劣程度进行赋分，方案完整、科学合理得 7-10 分；方案基本完整得 4-7 分；方案粗略得 0-4 分。
质量保证措施	8 分	质量保证措施全面，细致，质量体系健全，安排科学，保证措施有力。根据其响应优劣程度进行赋分，保证措施完整、清晰得 6-8 分；措施基本完整得 4-6 分；措施粗略 0-4 分。
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	8 分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编制科学合理的进度计划，有明确的节点工期计划，横道图或网络图能显示出关键线路及各工序之间的逻辑关系。进度保证措施的安排合理。根据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的科学性、合理性，综合评审。计划及保障措施完整、清晰得 6-8 分；计划及保障措施基本完整得 4-6 分；计划及保障措施粗略 0-4 分。
安全文明施工	8 分	针对本项目编制具体、可行的安全技术措施，包括安全管理体系、安全责任归属划分、安全警戒标语、施工人员安全警示服和安全帽穿戴要求、安全教育培训等。以及本项目的施工现场的临时管理措施、文明施工保障措施等，确保施工作业符合安全文明要求。根据其内容的全面性、详细程度等赋分。措施全面、详细得 6-8 分；措施全面、详细得 4-6 分；措施粗略得 0-4 分。
资源配置	8 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资源配置计划，包括明确的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

计划		械设备计划、主要材料进场计划、劳动力投入计划等。根据资源配置的合理性、配备的完善及齐全程度，横向比较，综合评审。资源配置合理、配备完善、齐全、先进可行，得 6-8 分；资源配置较合理、配备基本完善，得 4-6 分；资源配置不够合理、配备不够完善，得 0-4 分。
应急措施	4 分	有可靠细致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包括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风险）的措施，综合评审得 0-4 分。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	8 分	项目人员配备合理、工种齐全、职位分明，根据磋商响应文件提供资料综合对比，资料提供详细得 4-8 分；资料提供较详细得 2-4 分；资料提供不详细得 0-2 分。
服务承诺	6 分	有详细的针对本项目工程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承诺及说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使用过程中因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补救措施，应急预案、响应时间及措施。承诺及配套服务措施完整详尽、可操作性强得 3-6 分，承诺及配套服务措施完整、基本合理得 2-3 分，承诺及配套服务措施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0-2 分。
业绩	10 分	提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计 2.5 分，最高计 10 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未提供合同不计分）。
备注	（1）各磋商小组成员应独立打分，响应方案缺项或未有内容的得 0 分。 （2）磋商小组成员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成员的打分作废，不计入汇总分。 （3）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价格得分仍相同，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4）磋商小组成员二分之一以上人员认为有串标、弄虚作假嫌疑或严重脱离市场价的投标，该供应商不得作为成交候选人。 （5）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6) 由于磋商响应文件有矛盾，造成对供应商不利的评标结果，由供应商自负。 (7)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磋商小组决定暂停评审，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
--	---

五、成交

1. 评审结果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 采购人根据评标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六、特殊情况的处理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议后，再进行评定。

第五章 合同样本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人（全称）：宁陕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甲方）

成交人（全称）：（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各项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宁陕县老旧小区改造（210 国道片区）小区内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三次）

2、建设地址：宁陕县

二、承包方式、承包范围

1、承包方式：

2、承包范围：

三、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

四、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本工程严禁转包。

六、适用法律和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地方部门有关法律法规。

七、项目经理要保证常驻现场，非发包人要求中途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管理人员。

八、发包人派驻的现场代表职权：

- 1、本合同及与本包工程相关的所有合同的履行权；
- 2、对工程规模、设计标准、规划设计、生产工艺设计和设计使用功能要求的认定权；
- 3、对工程设计变更的审批权；
- 4、工程变更及签证的确认权；主要材料、设备的认质权；

- 5、工程价款的支付权；
- 6、积极协调外部环境、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 7、行使发包人应有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九、承包人应做好以下工作：

1、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五日内向发包人提交经承包人的项目总工（公司总工）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总进度计划、总资金使用计划及工程进度计划、资金使用计划。

2、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负责施工区域内的安全保卫，制定相应的施工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防护措施不力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

3、遵守发包人及相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以及因此造成的罚款；

4、做好已完工程成品保护，预防二次污染，并承担成品保护的费用；

5、按照文明工地要求组织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清洁整齐，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交工之前清理完与现场无关的任何多余物品及垃圾等，做到工完场清；承担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6、承包人应认真遵守国务院颁布的《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部门、地方制定的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本工程特点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施工措施，认真履行安全施工与检查职责， 做好施工中的安全防护工作外，确保本工程施工安全，依法承担本工程施工的安全责任。

7、承包人未能履行相关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 承包人赔偿发包人有关损失，由此产生的工期延误而导致承包人不能按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时间向发包人交付工程的，工期每推迟一天按 300 元/天处罚，限额为合同总造价的百分之二。

8、承包人要服从项目所在地党委、政府属地管理，处理好与周边民众的关系及保护好周边建筑不受损坏；承包人要主动向项目所在地镇、村及周边民众详细了解装修建筑的设备和管线，未经允许不得擅自拆除、移动、破坏，若不慎损坏则做相应赔偿。

十、合同价款、支付、调整及竣工结算

1、本工程合同价款为:

(大写): 人民币 ; (¥: 元)。

2、工程款的支付：_____

3、合同价款的调整：

3.1 承包人在报价时已考虑了施工期间可能出现的政策、施工环境和市场的变化可能影响工程造价的因素，除发生下述情况按实调整外，承包人不得再以其他任何原因提出调整工程造价。

3.1.1 发包人工地代表确认的工程量增减；

3.1.2 发包人工地代表确认的设计变更或工程洽商；

3.2 合同价款调整计算方法：

发包人指定或暂定单价的材料或设备，按发包人现场签署的认质认价单进行合同价款调整；但承包人投标时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的材料和设备的实际采购价格与原报价有差异的不予调整。

4、竣工结算

4.1 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后 28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后进行初审，并提出修改意见。

4.2 审计或造价咨询机构对工程竣工结算价款的最终审定应在双方对初审结论达成共识后完成。

十一、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均应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的质量等级和环保要求，并应向发包人和监理单位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和检验资料，因材料质量引起的工程质量、环境污染问题，由承包人承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如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对该部分材料的质量有异议，有权提出停止使用或再次见证取样复试的要求。如复试结果合格，由此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主要材料、设备或发包方有特别要求的材料设备须事先向发包方及监理方提供产品资料及样品，经考察筛选确定后再采购，使用或安装之前仍需履行必要的检验、检测程序。

承包人负责采购的所有材料、设备的采购、检验（试验）、使用、退换等执行国家、行业相应的技术标准。

十二、材料供应与验收

1、承包方供应的材料应按合同规定按时、按质、按量供应，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

或质量检验证书才能用于工程。

2、因材料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损失（包括仓库保管费）由材料采购方负责。

3、根据工程需要，经发包人代表签证，承包方可使用代用材料。因发包方原因使用时，由发包方承担增加的经济支出，因承包方原因使用时，由承包方承担增加的费用。

4、因材料供应不及时造成停工待料时，其停、窝工损失由供货责任方承担。

十三、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1、本工程质量等级要求合格。

2、承包方必须按照招标要求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组织施工，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做到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工程竣工验收质量达到采购人要求的合格标准。

3、本工程所需施工材料、设备均由承包方负责供应，必须满足设计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并应具有合格证等质量证明资料，经发包方人员认定后方可使用。

4、各工序应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工后，应进行检查，相关专业工种之间应及时进行交接检验，并形成记录。未经检查验收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

5、工程完工后，承包方应在组织有关人员进行自行检验评定后，向发包人提交工程验收报告及相关施工资料。

6、保修期依据国务院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条规定，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的，施工单位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保修期过后，如出现质量问题，亦应积极协助解决。

7、服务承诺：要求具有完善的保修服务体系，高效的工作作风，高水平的技术维修人员。

十四、质保期

本项目工程质保期为壹年。

十五、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制作方案提出修改意见，所有方案及内容须经甲方签字后方可制作，导视进场经甲方验收确认后方可进行安装。

2、甲方需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的保护工作。

3、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金额向乙方支付本项目款项。

十六、乙方的权利义务

- 1、乙方须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完成本项目所有工程。
- 2、乙方须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材料及工艺进行制作安装，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材料及工艺。
- 3、乙方在安装时，应当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及环境保护规定。安装过程中如因操作不当造成人身及财产损害，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若因此造成甲方承担责任的，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十七、违约责任

- 1、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合同之约定，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如出现任何一方违约，应由违约方承担合同总额的 30%的违约金支付给受约方。
- 2、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及金额向乙方支付工程款，如逾期付款，每逾期一天，按照本项目工程承包款总额的 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乙方有权终止合同，甲方须赔偿乙方的所有损失。
- 3、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时间竣工交付（除甲方责任及不可抗力因素外），如延迟完工，每延迟一天，乙方应按照本项目工程承包款总额的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须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
- 4、因甲方不能向乙方确认制作所需的文字内容、设计方案、材料、工艺等确认文件而导致乙方制作上的困难和制作周期的延长，乙方可根据甲方提供的确认文件的时间将工期向后相应顺延。

十八、补充条款

- 1、经双方考察认质认价的材料、设备，结算时不再优惠。
- 2、对本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的、试件等的检测、试验的外委实验室由发、承包方共同考察确定，检测试验费用由发包人从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直接支付。
- 3、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通过后 3 日内清退出场。否则，发包人将按 200 元/日向承包人收取场地占用费，此笔费用从工程款中予以扣除。
- 4、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处理好农民工工资问题，若由此引起一切不良后果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亦可暂停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直至问题得到妥善解决。
- 5、其他补充条款：

5.1 如工程达不到合格标准，承包人予以全额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5.2 本工程不得转包。一经发现承包人将本工程予以转包，发包人有权立即中止合同，承包人应在10天内无条件清退出场。同时，承包人承担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5.3 因工程确需分包的项目必须经发包人同意。

十九、争议处理

本合同执行期间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各自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二十、不可抗力

1、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下（如战争、水灾、地震等自然灾害）而导致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

2、乙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48 小时内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 7 日内向甲方提供不可抗力的有关证明文件，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友好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或者协商解除合同。

二十一、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或者解除本合同，否则对方可以要求继续履行合同，因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负责赔偿。

2、本合同及其附件、补充协议、变更单、往来函件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二、合同生效

1、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协商解决并签署补充协议。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 号： _____

注： 本合同模板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改。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ZXY-2025-1029

宁陕县老旧小区改造（210 国道片区）小区内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一期）（三次）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被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四、响应方案
- 五、业绩
- 六、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一、磋商响应函

致：中兴源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我们同意在磋商有效期内（自磋商之日起90天内），本磋商响应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3）磋商总价为大写： （小写： 元）。

（4）磋商后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5）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磋商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成交结果。

（6）有关于本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一）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行为。

（2）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4）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单位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磋商响应报价一览表 (第一次)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总报价 (元)	工期	质量标准	项目经理	执业证书 编号	备注
大写： 小写：					

注：1. 磋商报价应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费、风险费、税金等本项目包含的全部费用。

2、严格按照表格格式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2.2 分项报价表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工程项目清单费用汇总表

工程名称:宁陕县老旧小区改造(210 国道片区)小区内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工程项目清单费用汇总表

工程名称:宁陕县老旧小区改造(210 国道片区)小区内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单位工程清单费用汇总表

第 1 页 共
1 页

工程名称:管网工程 专业/标段: 市政工程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金 额（元）
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费	
1.1	其中:建筑工人社保费用	
2	措施项目费	
2.1	专业措施项目费	
2.1.1	其中:建筑工人社保费用	
2.2	通用措施费	
2.2.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2.2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2.2.3	夜间施工增加费	
2.2.4	二次搬运费	
2.2.5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费	
3	其他项目费	14830.29
3.1	暂列金额	14830.29
3.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计日工	
3.4	总承包服务费	
3.4.1	发包人提供材料保管费	
3.4.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的总承包服务费	
3.5	优质工程增加费	
3.6	智慧工地增加费	
4	税前工程造价	
5	增值税	
6	单位工程造价	
	合 计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管网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管网工程					
		波纹管					
1	040501005001	塑料管 [项目特征] 1. 材质及规格:De315 DPE 双壁波纹管(环刚度 SN=8) 2. 连接形式:橡胶圈 3. 铺设深度:2m 以内 4.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 [工作内容] 1. 管道铺设 2. 管道检验及试验		m	976.4		
2	040502003001	塑料管管件 [项目特征] 1. 材质及规格:De315 DPE 双壁波纹管 90° 弯头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4		
3	040502003002	塑料管管件 [项目特征] 1. 材质及规格:De315 DPE 双壁波纹管 135° 弯头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1		
		沟内破坏管道修复					
4	041001006001	拆除管道 [项目特征] 1. 材质:UPVC 管 2. 管径:DN100 3. 备注:此工程量为暂估 量, 结算据实结算 [工作内容] 1. 拆除、清理 2. 场内运输		m	25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管网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2 页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5	040103005001	废料弃置 [项目特征] 1. 废料品种:拆除 UPVC 的管 管径 DN100 2. 运距:暂估 5km (施工单位自行考) 3. 备注:此工程量为暂估量, 结算据实结算 [工作内容] 1. 装卸 2. 场外运输		m3	19.63		
6	040501005002	塑料管 [项目特征] 1. 材质及规格:PE100 级管 DN40 2. 连接形式:热熔 3.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 4. 备注:此工程量为暂估量, 结算据实结算 [工作内容] 1. 管道铺设 2. 管道检验及试验		m	1200		
		污水用户支管					
7	040501005003	塑料管 [项目特征] 1. 材质及规格:污水用户支管 PE80 级 DN75 2. 连接形式:橡胶圈 3.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 4. 备注:此工程量为暂估量, 结算据实结算 [工作内容] 1. 管道铺设 2. 管道检验及试验		m	700		
8	040502003003	塑料管管件 [项目特征] 1. 材质及规格:污水用户支管 PE80 级 DN75 90° 弯头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30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管网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3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 量 单 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9	040502003004	塑料管管件 [项目特征] 1. 材质及规格:污水 用户支管 PE80 级 DN75 三通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200		
10	030902004001	不锈钢 抱箍（PE 管 与原用户支管 PVC 管 之间连接件） [项目特征] 1. 材质、压力等级： 不锈钢 抱箍（PE 管 与原用户支管 PVC 管 之间连接件） 2. 规格:DN75 [工作内容] 1. 管件安装		个	200		
		检查井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管网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4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1	040504002001	现浇混凝土井 [项目特征] 1. 种类:矩形钢筋混凝土排水检查井 2. 规格:700*700 3. 垫层、基础材质及厚度:300mm 土垫层、100mmC15 混凝土基础、200mmC30 混凝土底板、C15 混凝土流槽 4.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混凝土墙身 5. 盖板材质、规格:球墨铸铁 700 重型 6. 防坠装置品种及规格:防坠网 7. 防渗、防水、防腐要求:合成高分子防水涂膜防水层 8. 图集:04S531-5-14 [工作内容] 1. 垫层铺筑 2. 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3. 混凝土浇捣、养护 4. 井筒、井圈、井盖安装 5. 盖板安装 6. 防坠装置安装 7. 踏步安装 8. 防水、止水 9. 防腐		座	27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管网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5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2	040504002002	现浇混凝土井 [项目特征] 1. 种类:矩形钢筋混凝土排水检查井 2. 规格:700*700 3. 垫层、基础材质及厚度:300mm 土垫层、100mmC15 混凝土基础、200mmC30 混凝土底板、C15 混凝土流槽 4.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混凝土墙身 5. 盖板材质、规格:球墨铸铁 700 重型 6. 防坠装置品种及规格:防坠网 7. 防渗、防水、防腐要求:合成高分子防水涂膜防水层 8. 图集:04S531-5-14 9. 备注:溜槽设置 50cm [工作内容]1. 垫层铺筑 2. 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3. 混凝土浇捣、养护 4. 井筒、井圈、井盖安装 5. 盖板安装 6. 防坠装置安装 7. 踏步安装 8. 防水、止水 9. 防腐		座	3		
13	040504002003	现浇混凝土井 [项目特征] 1. 种类:矩形钢筋混凝土排水检查口 2. 规格:700*700 3. 盖板材质、规格:球墨铸铁 700 轻型 4. 防坠装置品种及规格:防坠网 5. 图集:04S531-5-14 [工作内容] 1. 井筒、井圈、井盖安装 2. 盖板安装 3. 防坠装置安装		座	1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管网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 页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暂列金额				14830.29
1.1	暂列金	元			14830.29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2.1					
3	计日工				
3.1					
3.2					
3.3					
4	总承包服务费				
4.1	发包人供应材料保管费				
4.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 与管理				
4.3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 调、管理并提供配合服务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5.1	优质工程增加费				
5.2	智慧工地增加费				
合 计					14830.29

注：1 表中“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适用于期中支付和工程结算时填写；

2 其中采用费率计价方式的，取费基数填写到“工程数量”列，费率填写到“综合单价”列；采用总价计价方式的只填写“合价”列数值。

单位工程清单费用汇总表

工程名称:道路工程

专业/标段: 市政工程

第 1 页共 1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金 额 (元)
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费	
1.1	其中:建筑工人社保费用	
2	措施项目费	
2.1	专业措施项目费	
2.1.1	其中:建筑工人社保费用	
2.2	通用措施费	
2.2.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2.2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2.2.3	夜间施工增加费	
2.2.4	二次搬运费	
2.2.5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费	
3	其他项目费	103929.44
3.1	暂列金额	103929.44
3.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计日工	
3.4	总承包服务费	
3.4.1	发包人提供材料保管费	
3.4.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的总承包服务费	
3.5	优质工程增加费	
3.6	智慧工地增加费	
4	税前工程造价	
5	增值税	
6	单位工程造价	
合 计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道路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道路工程					
1	040303002001	C25 混凝土路肩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混凝土 2. 尺寸:宽 25cm 高 100cm [工作内容] 1. 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2. 混凝土浇捣、养护		m3	219.3		
2	040203006001	4cm AC-13 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沥青品种: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 2. 石料种类、规格: AC-13 3. 厚度:4cm 4. 宽度:1.05m [工作内容] 1. 摊铺、整形 2. 碾压		m2	966		
3	040203004001	改性乳化沥青粘层 [项目特征] 1. 材料品种:改性乳化沥青粘层 2. 宽度:1.05m [工作内容] 1. 喷油、布料		m2	966		
4	040203006002	6cm AC-20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沥青品种:粗粒式沥青混凝土 2. 石料种类、规格:AC-20 3. 厚度:6cm 4. 宽度:1.05m [工作内容] 1. 摊铺、整形 2. 碾压		m2	966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道路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2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5	040203004002	改性乳化沥青粘层 [项目特征] 1. 材料品种:改性乳化沥青粘层 2. 宽度:1.05m [工作内容]1. 喷油、布料		m2	966		
6	040203007003	22CMC30 水泥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水泥混凝土 2. 厚度:22CM 3. 宽度:1.05m [工作内容] 1. 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2. 混凝土浇捣、养护		m2	966		
		其他工程					
7	040303001001	C25 混凝土排水沟底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混凝土 2. 尺寸:宽 45cm 高 25cm [工作内容] 1. 混凝土浇捣、养护		m3	98.7		
8	040305001001	排水沟底下填充砂砾 [项目特征] 1. 材料品种、规格:中粗砂 2. 尺寸:宽 70cm 高 15cm [工作内容]1. 垫层铺筑		m3	92.1		
9	011201004001	立面砂浆找平层 [项目特征] 1. 找平层厚度、砂浆种类及强度等级:西侧沟壁水泥砂浆抹面, 3cm 厚 2. 尺寸:粉刷高度 1m [工作内容] 1. 清理基层 2. 砂浆制作 3. 抹灰找平		m2	877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道路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3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0	040305001002	中粗砂 [项目特征] 1. 材料品种、规格：中粗砂 [工作内容] 1. 垫层铺筑		m3	804.4		
11	040803004001	涵洞内 C25 混凝土管道包封 [项目特征] 1. 工作部位：涵洞内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混凝土 [工作内容] 1. 混凝土浇捣、养护		m3	37.1		
12	040101005001	排水沟及涵洞清淤 [项目特征] 1. 挖掘深度：排水沟及涵洞清淤 2. 备注：此工程量为暂估量，结算据实结算 [工作内容] 1. 淤泥、流砂开挖 2. 场内运输		m3	201.5		
13	040103005001	废料弃置 [项目特征] 1. 废料品种：排水沟及涵洞清淤 2. 运距：暂估 5km（施工单位自行考） 3. 备注：此工程量为暂估量，结算据实结算 [工作内容] 1. 装卸 2. 场外运输		m3	201.5		
14	040101002001	路面及路肩有支撑垂直开挖 [项目特征] 1. 土类别：路面及路肩有支撑垂直开挖 2. 挖土深度：2m 以内 3. 开挖宽度：1.3m [工作内容] 1. 土方开挖 2. 支撑 3. 场内运输		m3	1435.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道路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4 页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5	040103003001	余方弃置 [项目特征] 1. 弃料品种:综合土 2. 运距:暂估 5km（施工单位自行考） [工作内容] 1. 装卸 2. 场外运输		m3	1435.2		
16	040101002002	排水沟沟底开挖 [项目特征] 1. 土类别:排水沟沟底 开挖 2. 挖土深度:2m 以 内 3. 开挖宽度:0.45m [工作内容] 1. 土方开挖 2. 场内运输		m3	248.4		
17	040103005002	废料弃置 [项目特征] 1. 废料品种:混凝土路 面拆除废料 2. 运距:暂估 5km（施工 单位自行考） [工作内容] 1. 装卸 2. 场外运输		m3	248.4		
18	041001001001	排水沟盖板或门前硬化 开挖 [项目特征] 1. 名称:排水沟盖板或 门前硬化开挖 2. 材质: C25 水泥混凝土 3. 厚度:20cm4. 宽度:1m [工作内容]1. 拆除、清 理 2. 场内运输		m2	552		
19	040103005003	废料弃置[项目特征] 1. 废料品种:混凝土路 面拆除废料 2. 运距:暂估 5km（施工 单位自行考） [工作内容]1. 装卸 2. 场 外运输		m3	110.4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道路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5 页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20	040803004002	沟内给水管道 C25 混凝土管道包封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混凝土 [工作内容] 1. 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2. 混凝土浇捣、养护		m3	10		
21	040601015001	沟壁石质挡墙刻槽（15cm*15cm） [项目特征] 1. 名称:沟壁石质挡墙刻槽（15cm*15cm） 2. 材质:石质挡墙 [工作内容]1. 遭槽		m	300		
22	040103005004	废料弃置 [项目特征] 1. 废料品种:混凝土路面拆除废料 2. 运距:暂估 5km(施工单位自行考) [工作内容] 1. 装卸 2. 场外运输		m3	6.75		
23	040303025001	沟槽内填充细粒式混凝土[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混凝土 [工作内容] 1. 混凝土压注		m3	5.4		
24	040303025002	西侧沟壁修复 C25 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混凝土 2. 宽度按照 30cm 设置[工作内容] 1. 混凝土压注		m3	328.8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道路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6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25	040101002003	原西侧沟壁拆除 [项目特征] 1. 土类别:原西侧沟壁拆除 2. 拆除尺寸:按开挖宽度 1m、开挖深度 2m 考虑 3. 备注:施工地点狭小无法进机械 [工作内容]1. 土方开挖 2. 场内运输		m3	877		
26	040103005005	废料弃置 [项目特征] 1. 废料品种:拆除废料 2. 运距:暂估 5km（施工单位自行考）[工作内容]1. 装卸 2. 场外运输		m3	877		
27	040203007002	水泥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门前硬化恢复 2. 厚度:22cmC25 混凝土 [工作内容] 1. 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2. 混凝土浇捣、养护 3. 压痕或刻防滑槽 4. 胀缝 5. 缩缝 6. 锯缝、嵌缝		m2	552		
28	040202009001	15 cm 中粗砂 [项目特征] 1. 石料规格:中粗砂 2. 厚度:15 cm [工作内容] 1. 基底清理、整形 2. 铺筑 3. 找平 4. 碾压 5. 养护		m2	55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道路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7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29	050201012001	排水沟 [项目特征] 1. 排水沟材料:浆砌片石 2. 排水沟截面尺寸:净宽 1.5m [工作内容] 1. 基层清理 2. 排水沟制作、安装 3. 排水沟盖板制作、安装		m3	40		
30	040101002004	排水沟沟底开挖 [项目特征] 1. 土类别:排水沟沟底开挖 2. 挖土深度:2m 以内 [工作内容] 1. 土方开挖 2. 场内运输		m3	74.4		
31	040103003002	余方弃置 [项目特征] 1. 弃料品种:综合土 2. 运距:暂估 5km (施工单位自行考) [工作内容] 1. 装卸 2. 场外运输		m3	74.4		
32	040303025003	原截污干管检查口恢复 -C25 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混凝土 2.3 处 [工作内容]1. 混凝土压注		m3	3		
33	040601015002	挡墙刻槽 (50cm*50cm) [项目特征] 1. 名称:沟壁石质挡墙刻槽 (15cm*15cm) 2. 材质:石质挡墙 [工作内容] 1. 遭槽		m3	1.5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道路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8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34	040103005006	废料弃置 [项目特征] 1. 废料品种:混凝土路面拆除废料 2. 运距:暂估 5km (施工单位自行考) [工作内容]1. 装卸 2. 场外运输		m3	1.5		
35	040303025004	沟槽内填充细粒式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混凝土 [工作内容]1. 混凝土压注		m3	1.1		
36	040303025005	涵洞侧壁穿管, 破坏恢复-C25 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混凝土 2. 5 处.[工作内容]1. 混凝土压注		m3	2		
37	B001	光缆保护 [特征描述] 1. 既有国防光缆保护 [工作内容] 1、国防光缆架空挪移、恢复原状		m	600		
38	B002	沟内原通信光缆及其支架修复 [特征描述] 1. 既有国防光缆支架修复[工作内容] 1、国防光缆及支架修复		m	600		
39	040205007001	标线 [项目特征] 1. 材料品种:热熔标线 [工作内容] 1. 清扫 2. 放样 3. 画线 4. 护线		m2	204		
合 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道路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或工作内容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一		通用措施					
1	041201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	1		
2	041201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项	1		
3	041201003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项	1		
4	041201002001	二次搬运费		项	1		
5	041201005001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费		项	1		
二		专业措施					
1	04B001	施工与生产同时进行增加费		项	1		
2	04B002	有害身体健康环境中施工增加费		项	1		
合 计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道路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 页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暂列金额				103929.44
1.1	暂列金	元			103929.44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2.1					
3	计日工				
3.1					
3.2					
3.3					
4	总承包服务费				
4.1	发包人供应材料保管费				
4.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 与管理				
4.3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 调、管理并提供配合服务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5.1	优质工程增加费				
5.2	智慧工地增加费				
合 计					103929.44

注：1 表中“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适用于期中支付和工程结算时填写；

2 其中采用费率计价方式的，取费基数填写到“工程数量”列，费率填写到“综合单价”列；采用总价计价方式的只填写“合价”列数值。

三、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依照磋商文件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及第四章《磋商评审办法》中资格审查的各项条款的要求，自行编制）

-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财务状况：提供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 7、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8、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并提供廉洁承诺书（格式自拟）；
 - 9、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附件 1（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中兴源招标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 特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授权代表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部门：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格式)

_____(采购人)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_____(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 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

我公司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合同履行中将
无条件增加相关设备、人员, 直至满足项目需求。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非联合体声明函

(采购人):

(代理公司):

我方（供应商）独立参加（采购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应商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不符合的不提供。

四、实施方案

供应商依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与要求》及第四章《磋商评审办法》中各项条款的要求，编制响应方案格式自拟。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等导致扣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从事本专业时间					
执业注册				职称	
在本项目中担任任务	项目负责人				
本人主要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及规模			完成年月	在项目中担任任何职
	1				
	2				
	3				
	4				
	5				
其他补充情况					

注：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便于磋商小组予以综合评定。

2. 供应商自行承担因资料不齐而导致在评分时被扣分的风险。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服务团队人员情况表

序号	任职	姓名	职称	专业	备注

注：（1）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为本项目所有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便于评审小组予以综合评定。

（2）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因资料不齐而导致在评分时被扣分的风险。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签订时间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注：供应商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

六、其他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本页以下无内容